##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正式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1166,发证时间为2016年11月30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被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 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实施 不会影响公司已披露的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但将对公司未来两年经营业 绩形成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

